

利未记要义

目录：

第一章	概 论
第二章	书之要意
第三章	祭祀之意义
第四章	馨香的燔祭
第五章	洁净的活祭
第六章	平安的心祭
第七章	永远有效的赎罪祭
第八章	日常生活的赎愆祭
第九章	进到神前的中保
第十章	神于亲近人中更显为圣
第十一章	洁净之必须
第十二章	救恩的中心
第十三章	圣洁的生活
第十四章	救恩的节筵
第十五章	神交的福气

第一章 概论

利未记或称祭祀书，其中所载，除第 10 章所论亚伦二子拿答、亚比户，与 24 章所载示罗密之子，因犯圣受责罚以外，其余皆是关于神交的律例。此神交律例如献祭等事，即救道的渊源，福音的根本；耶稣基督是自创世以来被杀的羔羊，在本书里，即可预先看见他的先影，及其救恩之实际。以全书中都满了基督的香气，历代信徒，莫不因此更认识基督，得获基督，并享受基督救恩之丰富。

一、本书在圣经中的地位

全部圣经，无非以基督十字架为大题，在本书的祭礼、洁净礼与节筵等，正像用三棱镜，将十字架的恩光，分析得荣美灿烂。

(一)利未记与出埃及记 出埃及记论救赎；利未记论神交；正是显出蒙了救赎以后，才有神交；

未得救赎者不能亲近神。出埃及记论建造会幕；利未记则论神在会幕中与人交通。在出埃及记里听见神在西乃山上发言，有闪电雷声，令人战兢，在山下远远站立；在利未记里则听见神在会幕中，用温柔的小声音，对人讲话，使人可以就近神前。

(二)利未记与希伯来书 利未记全书无非是论会幕、祭礼与神交之道路；希伯来书则论从新活路，入新圣所，靠在天之新执事，有新神交，度殿幔内的新生活。因为利未记所载种种祭礼等，无非是希伯来书所载美事的影像。

(三)利未记与歌罗西书 利未记全书之精义，即信徒成圣之道路与生活。这正是歌罗西书的要旨，即专论成圣之道，详言信徒所以得成为圣，全在如何深得基督的丰富，并与基督同死同活的生命。以基督徒所以有完全的生活，根本原因，即在于有一位完全的基督。

二、本书的由来

虽有品评家言本书乃以色列人，自巴比伦回国以后，所发现之祭祀书，并非由于摩西的手笔，但书内清楚说明：

(一)是神亲口所言 书内每章每页，皆有“神对摩西说”等语，共有三十六次之多。用“我是耶和華”二十一次；“我是耶和華你们的神”二十一次；显明本书是出自耶和華，是他亲口晓谕摩西的话。

(二)有主亲自为证 当日主耶稣在世时，曾亲自证明五经出自摩西(路 24:44；约 5:46-47)，而且也屡次征引利未记所载律例，是神圣尊严，理宜奉守的。如论为麻疯行洁净礼(太 8:4；利 14:3-10)，论吃陈设饼(太 12:41，利 24:9)，论割礼(约 7:22；利 12:3)，论咒诅父母(太 14:3-6；利 20:9)。

三、本书对于教会的关系

本书虽为祭司国之大宪法，表明神将以色列人从异邦中甄别出来，如何使他们成为祭司国。但所以甄别以色列人，无非为预备一属灵的选民国，即教会之实现。

(一)对于救恩 全世界人类心灵中，莫不有一种最大的呼求，即：“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神对此有最清楚的答复，即：“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在利未记全书里，无非表显此意，其中所含要义有三样：

1. 祭祀 若是没有流血，就不能赎罪，血就是福音的精义与能力。但牛羊的血，决不能赎罪；

幸有耶稣是神的羔羊，是从创世以来被杀的羔羊，他的血必要除去我们一切的罪孽，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

2. 祭司 祭司是罪人的中保，罪人须赖祭司杀牲献祭，方蒙神悦纳。我们不但有耶稣为祭牲，为被杀的羔羊；也有耶稣为祭司，“在圣所，就是真帐幕里作执事”（来 8:1-2）；他一次献上，就成就了永远赎罪的事。

3. 圣所 圣所乃神特显之地，信徒如愿与神亲近，必须进入至圣所的隐密处。耶稣既已为我们身体受伤，即将圣所的幔子裂开，为我们开了一条新活路，使我们可以靠着祂坦然进入至圣所，与神交通。

(二)对于信徒 利未记中所论，既皆为美事的先影，自然于我们信徒有莫大关系。读圣经的人，若无属灵的眼光，往往对于书中所论会幕祭礼等缺乏兴味。但在救恩上有经验的人，一经念诵，莫不觉得逐章逐句，皆可领我们进入基督救恩的丰富；而且书中所论关于食品等，不但有属灵的深意，于卫生上也有最大的教益。所论洁净与成圣之要道，固然关于灵性生活，亦且关于社会生活。

四、本书的分段

(一)有分两段者

1. 论称义——如何进到神前。(1 章-16 章)
2. 论成圣——如何立于神前。(17 章-27 章)

(二)有分三段者

1. 幕中的交通。(1 章-10 章, 16 章)
2. 日常的生活。(11 章-15 章, 17 章-24 章)
3. 应行的事宜。(25 章-27 章)

(三)有分四段者

1. 献祭——神交的条例。(1 章-7 章)

2. 圣别——事奉的专责。(8章-10章)

3. 洁净——神交者的外行。(11章-16章)

4. 圣洁——神交者的品德。(17章-27章)

(四)有分五段者

1. 五种祭祀。(1-6:7)

2. 献祭条例。(6:8-7:38)

3. 祭司专责。(8章-10章)

4. 圣洁子民。(11章-22章)

5. 神民福乐。(23章-27章)

五、本书的要旨

本书要旨即圣洁或神交：“所以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人非与神密交，决不能有圣洁的品德，而肖像神，得神的喜乐。

第二章 书之要意

钥字：圣洁或事奉 钥节：19:2节

本书要义即圣洁或事奉。我们既于创世记明见世人的败坏，于出埃及记显见上主的救赎；既已败坏，自然需要救赎；既得救赎，即可进言事奉与圣洁。所言事奉与圣洁的规例等，皆是上主于会幕中宣示于摩西的。会幕中的宣示与西乃山有别；西乃山乃神圣可畏之地，会幕乃“神的殿在人间”，至高上主与罪人亲密交通。且本书所载莫非主亲口所言，每章每段皆有“神晓谕摩西说”一语，前后共计三十六次之多，吾人读之，焉得不于神前致敬呢？

一、献与神(1章-7章)

此段详言“献祭之礼”，即言有罪的人与圣洁的神交通所凭借的，或说是人进到神前的路。祭礼共有五种：即火焚祭、素祭、赎罪祭、赎愆祭与平安祭。此外亦有关于分派圣职之祭礼，名为分派祭(利7:37)。综此六种，可分三类：

(一)有关于奉献的——即火焚祭与分派祭。

(二)有关于除罪的——即赎罪祭与赎愆祭。

(三)有关于酬谢或事奉的——即素祭与平安祭 如此事奉之故：(1)为将自身奉献于主。(2)为既献于主，即当将罪除掉，不然必不蒙悦纳。(3)既已归献于主，即当事奉主，而与主有交通。本书地位是在出埃及记以后，表明出了埃及的圣民所当学习的课程。故本书所论，非救法之初步，乃为已经从海中云下经过，并在西乃山下受过训教，堪与神有灵交者之进步课程。我们读此书，亦应“除去面帕”，靠赖基督的奉献所授与人种种的恩典，而晋见神；更当在基督里，将自己献与神，将身体献上，为洁净的活祭。

二、事奉神(8章-10章)

本段是专论百姓的代表——日日侍立于神前的祭司，如何代替会众事奉神，可共分三段：

(一)论亚伦和他儿子们受分派礼(8章) 亚伦和他儿子们及利未支派，全是为代替会众事奉神。我们今日一切会众，各人向着神，各有事奉神、亲近神的权利；以色列会众是立一支派为会众的代表。凡选民中头生的长子，必当献与神，故利未支派更是为各支派长子的代表。

(二)论祭司为己为民如何尽圣职(9章) 亚伦和他的儿子行分派圣别礼，有七天不出会幕门口；到第八天即开始新工作之日，首为自己与会众献上赎罪祭、燔祭并平安祭，以尽其为祭司的职分。

(三)论犯圣的祭司所受的处分 即拿答、亚比户因献非圣的火而受罪刑，因为神是慈爱而威严的神(罗 11:22)，愈近乎神，愈须圣洁。按出埃及记所载，以色列会众自出离埃及至封立亚伦并他儿子们为祭司，已历一年之久；何以到此时，始封立他们任圣职呢？乃以出埃及、过红海、西乃山下传律法等之经过，皆是表明救赎之功。按救赎之功，乃关于耶稣为救主，非关于耶稣为祭司。及至会幕既已建立，“神的殿在人间”，至高圣洁的神与卑微罪人有密切交通，则不得不有专责之祭司为会众代表，代替会众站在神前。以本书所论究非得救工夫，乃神民在神前的生活，急需一位大祭司在神前为中保，活在至圣所的隐密处，作成信徒应有的成圣工夫。

三、肖像神(11章-22章)

本段要旨即“圣洁”，神的本性即圣洁，人非圣洁不能见神，主说：我是圣洁的，你们也要圣洁。究竟人如何能有圣洁的生活呢？人如何能有圣洁的心性品德，堪以肖乎神呢？圣洁原有消极与积极两方面：

(一)消极方面即洁净(11章-16章) “洁净”二字于全书言及二百余次。于本段6章书内，则有一百六十四次之多，可见生活洁净之重要。洁净多指有关生活上之事，且指有关应去除的事，如不去除罪污，即决不能与神相交。按本段所述是先论到甄别食品之洁与不洁，此不但关于信徒之健康，且亦关于灵交：“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10:31)。于第12章则论人出自不洁，“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诗51:5)。于第13章则论痲病之可恶，且详述衣服患痲、房屋患痲、应如何洁净；复述男女染了不洁，应如何洗净，方能为神的圣民。于第16章大赎罪节，更是论到罪孽的总去除，一同归于阿撒泻勒。总言信徒读本段所论，当怎么为己罪痛心疾首说：“谁能登耶和華的山？准能站在他的圣所？”(诗24:3)于第16章则有慈爱的声音以安慰之曰：“这日要给你们赎罪……你们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洗净，脱尽一切罪愆。”

(二)积极方面即圣洁(17章-22章) 圣洁是关于积极方面，不但指着应除去种种罪孽，更是指着应当有神的品性圣德。不但在生活上不陷于罪，且要在品性上，肖乎神。使徒保罗曾将洁净与圣洁的分开论说：“亲爱的弟兄啊！我们既有这等应许，就当洗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消极)、敬畏神，得以成圣(积极)。”(林后7:1)彼得亦有明言(彼后1:4)。本书要旨特重圣洁，所用关于圣洁之诸字计一百三十一一次之多，于本段中亦言及八十一一次。圣洁之反面即罪污，本书所论，关于污秽之诸字，亦有一百九十四次之多。以圣洁与污秽诸字两两相较，必知神民宜如何痛除罪污，力求圣洁，直至肖乎神，在我们的生命生活里，活出神的生活来。

四、悦乐神(23章-27章)

一个进到神面前，事奉神、肖乎神的人，自然就可作一悦乐神的人：

(一)是叫神满意喜乐——我们在神面前最大的本分，即是如何叫神喜乐。作一个叫神喜乐的人，即人之所以为人的真意义。长老会要理问答有言：“人生至大至要之事即荣耀神，叫神喜乐。”此亦正是为人子的本分，即求如何得父母的欢心，使父母喜乐；人能作一个叫神喜乐的人，即神的满意，亦人的享受。

(二)是蒙神悦乐祝福——本段所论有两样：

1. 神交之乐 所有节筵共有七种，足可表明神民的灵程，即由逾越节、除酵节直至住棚节，而到神人同住的地步。更是表明神交之乐，节筵原是表明快乐，七种节筵即完全的快乐。

2. 神交之福 据本处所论，有关于为圣民之福、有禧年之福并有捐献之福，即献什一之福。所言神交之福，亦即神交之乐；神交即人福中福、乐中乐。

以上四步，是很自然的；凡进到神前与神交通、事奉神的人，不能没有性德上的改化，人的性德既已高尚圣洁，自然蒙神喜悦，得蒙神的祝福了。

第三章 祭祀之意义（1章-7章）

杀牲献祭，不是设立会幕以后才有的新事；我们看始祖亚当之犯罪，即行杀牲献祭之礼(创 3:21；4:4)。本书 1 章 3 节即开宗明义的，论及“神从会幕中晓谕摩西说，你们中间若有人献供物给耶和華……”是言献祭之事，并非是新例；不过献祭的方法、要义与实际，人多莫明真相；故特自会幕中明明晓谕摩西，使会众有所遵循。

一、祭祀之表明

书中所论祭礼，除分派祭是为立圣职时特行之祭礼以外；会众时常奉献的祭共有五种。这各种祭礼，无非是预表耶稣；其所以有五种，是表明耶稣救恩之完全。正像时装店中，所备四面有大镜子之穿衣小房，人立其间，可以同时看见全身；藉此五祭可以把耶稣救恩之实际，面面都显得清楚；使我们可以从各方面看明他救恩之完全。

- (一)燔祭 预表耶稣把他的全体全灵完全奉献，作为神悦纳的馨香——将自己献与神。
- (二)素祭 预表耶稣在世有完美的生活，言行圣洁，乐意为人效力——将工作献与神。
- (三)平安祭 预表耶稣成就神人中间的和平，使人与神相爱相亲，彼此悦乐——与神和好。
- (四)赎罪祭 预表耶稣舍身流血，代赎人生命中本有之罪，如罪性或原罪等——认罪求赦。
- (五)赎愆祭 预表耶稣代赎我们日常生活中所犯之诸罪——认罪偿罪。

二、祭祀之分类

(一)两类分法

1.第一种分法

(1)馨香祭 一、燔祭；二、素祭；三、平安祭。

(2)除罪祭 一、赎罪祭；二、赎愆祭。

2. 第二种分法

(1)有血祭 一、燔祭；二、平安祭；三、赎罪祭；四、赎愆祭。

(2)无血祭 素祭。

(二)三类分法

1. 关于供献的——即燔祭、及分派祭。

2. 关于弃除的——即赎罪祭、赎愆祭。

3. 关于事奉的——即素祭、平安祭。

我们信徒当按此次序，先照第一类，将自身奉献与神；再照第二类，将罪欲弃除；终照第三类，为主生活，专心事奉上主。

三、献祭之方法

(一)献燔祭之法——即献身为活祭(罗 12:1) 燔祭亦名火焚祭。信徒固当以全身全灵献奉与神，但所献乃活祭，如何能为火焚呢？其意：(1)要完全奉献，再不作自己的人。(2)当为神家心热如焚(约 2:17；林后 11:29)。(3)当甘心牺牲，耐劳耐劳，忍受各种艰辛而不辞(来 13:11-13)。

(二)献素祭之法——乐为神为人效力 素祭是献土产等物，即以个人劳苦所得，奉献与神，表明乐意听神分派，为神效力，而作成于人、于世种种有益的事工，乐以心身膂力，荣神济世。

(三)献平安祭之法——赖主与神相交 平安祭不但是表明与神无隔膜；且是显出令神满意快乐，

有如赴席。信徒唯能在基督里与神密交，方能使神心满意足。

(四)献赎罪祭之法——靠主有称义地位 耶稣既已舍命，代赎我们本有之罪，我们即当靠主用信心接收，站在称义地位上，不再看自己为罪人。

(五)献赎愆祭之法——在主有成义生活 在日常生活中，不免有愆尤，但要随时在主宝血内洗净，勿留些微玷污。

四、献祭之时间

信徒对于各种祭礼，固当在于基督随时随地而献；但于每日之中，亦宜分别而献。

(一)清晨宜献燔祭分派祭 即于每日晨刻，尚未办理事工之前，先将自己完全奉献交托，而候神使命，随神任用，如果神家众子女皆于晨刻献燔祭与分派祭，何患神家无工人呢！

(二)日间宜献素祭平安祭 素祭乃表显为神为人效力；信徒宜终日间，时刻的供献素祭于神前，以为神嘉纳之馨香。果能时时献上素祭，也就自然时时在神前有平安了。

(三)夜晚宜献赎罪赎愆祭 信徒虽是一次在主献赎罪祭，即永远站在称义地位上，似不必再献赎罪祭；但心灵中未尝没有撒但与良心时常的攻击，使我们对于自己在主前的地位起疑惑；更是终日冗忙，于罪恶世界中，难保一尘不染，焉得不于夜晚自己省察，赖主之赎罪祭而得心安；且为一日之中，所犯或隐或显，有心无心之罪愆，献上赎愆祭呢？

五、献祭之次序 有神人两方面之不同：

(一)从神方面看 按书中之记载，是表明神遣耶稣从天上至圣所，出来至祭坛；故先从燔祭起，末后论到赎愆祭。

1. 耶稣献身被遣——燔祭 “神阿，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 (来 10:5-7)。

2. 耶稣为人完全——素祭 耶稣到世上来，言行圣洁、公义、完全、毫无瑕疵。(徒 3:14)

3. 耶稣成了和平——平安祭 “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他的血，已经得亲近了。因他使我们和睦……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 (弗 2:13-14)。

4. 耶稣代人赎罪——赎罪祭 “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 (罗 5:18)。

5. 耶稣除人罪愆——赎愆祭 “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 (约壹 1:9)。

(二)从人方面看 照我们生命的经历，乃由祭坛进入天上至圣所，多是从赎愆祭起，到燔祭终，但不必尽同。

1. 洗净本罪——赎愆祭。
2. 赎清原罪——赎罪祭——减罪身、除罪性。
3. 与神复和——平安祭——与主无隔膜。
4. 成圣生活——素祭——为主而活。
5. 身灵归献——燔祭——度奉献的生活，全属主。

总而言之，此五祭:一方面是预表耶稣的完全救法——“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 (来 10:7)。一方面是作信徒完全的模范——“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 (罗 15:4)。

第四章 馨香的燔祭(1:3-17) ——火焚祭

燔祭——或火焚祭——是以色列人所献祭祀当中最要紧的祭，铜祭坛即因此祭称为燔祭坛。以色列会众，早晚常献的祭即燔祭(出 29:42；民 28:23-7)。这燔祭在基督身上，并在今日信徒身上，皆有最深的关系。

一、献奉的原因

(一)就神方面说 从这火焚祭的奉献，显然看见神站在施恩地位上来与人亲近，神“从会幕中呼叫摩西”，不是从西乃山烈火中对人讲话。且是从施恩座上，只看见所洒的血，看不见人的罪；愿人在基督里，奉献与他，和他亲近。

(二)就基督方面说 火焚祭是表明基督为人的馨香。因基督在十字架上，不但是对于人为赎罪祭，也是对于神为馨香祭。且是先献与神为馨香祭，蒙神悦纳；以后方能为人赎罪。

1. 代表基督奉献与神顺命至死。
2. 代表基督所献者毫无瑕疵。
3. 代表基督在信徒地位代其奉献与神。
4. 代表基督补赎信徒未顺命献奉之过。
5. 表显基督为献与神的馨香而被嘉纳。(来 10:5-18; 诗 40:6-8)

(三)就会众方面说 我们读利未记第 1 章,即先述火焚祭,次序每与人的心理不合;以按人的看法,当然是该先献赎罪祭。此即圣经由神灵启示而来的确证;因照实际说,我们不是先洁净而后献与神,乃是先献给神而后得洁净;若是必须等到洁净而后献奉,恐终其身亦无配献奉之时。如此先献火焚祭,正是表明神是在基督里嘉纳我们,并非看我们自己的本相。我们也是必须先是在基督里献与神,以后方能得洁净。

二、献奉的祭品

(一)公牛 表显耶稣之力大服役(可 10:45),忍耐吃苦(林前 9:9-10; 来 12:2, 3),顺服至死(赛 53:13-15; 腓 2:5-8)。

(二)绵羊 一则表耶稣之良善洁净——耶稣在世为人温柔洁净,被咒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再则表耶稣之受苦牺牲。(赛 53:7, 徒 8:32-35)

(三)山羊 表耶稣有如罪人(太 25:33)。耶稣曾列罪犯中(赛 35:12; 路 23:33),为罪人被咒诅,亦且站在罪人地位上。(路 3:13, 林后 5:21)

(四)鸠与鸽 表耶稣之驯良(太 10:16)、伤痛(赛 38:14, 59:11; 太 23:37; 来 5:6)与寒微(5:7; 路 2:17)。耶稣为我们的缘故成为贫穷(路 9:58),使我们因他的贫穷成为富足(林后 8:9; 腓 2:6-8)。

三、献奉的条例——以献牛为标准

(一)亲献 必须献祭人亲自携祭牲至会幕前。(1:3)

1. 献身之工无人代行。

2. 献己归神须赖祭牲——非靠基督不能归与神。

3. 欲蒙悦纳必须流血——会幕门口即祭坛所在之地，非献在坛上流血，必不蒙悦纳。

(二) 按手 献祭者亲自将手按于祭牲头上。(4 节)

1. 以牛自代 按手之意即表明以祭牲代替自己。

2. 认己该死 手按祭牲，以后杀之，即表明承认自己是该死的。

3. 善归于己 所用祭牲必须纯全无疵，手按祭牲，亦将祭牲的好处归到自己身上。

4. 全心倚靠 按手之意是将手靠在祭牲头上，显出倚靠的意思。将此四条合起来，即可明白按手的真意，即以祭牲自代，将己罪归到祭牲身上。承认自己是该死的，靠此祭牲得蒙悦纳。

(三) 杀牲 须亲手杀牲于主前(5 节，7:30)，有祭司利未人为帮手。

1. 表明将罪污被血掩盖——非流血罪不得掩盖。

2. 表明将生命奉献与神——流血即将生命浇奠。

(四) 洒血(5 节)

1. 乃祭司的专责 洒血礼惟独祭司可以行，表流血赎罪只赖耶稣。

2. 乃燔祭的要点 耶稣在世无论作何事工，若是没有流血，决不蒙悦纳。洒血即救恩福音的中心点。

3. 乃众人的权利 血洒于坛的四周，是表明各方各界，皆可享此洒血的权利，将天良中的死行与亏欠一概洒去。(来 10:22，9:14)

(五) 剥切(6 节)

1. 剥去皮 即除去表面，显出内里的真诚。(诗 51:6)人往往将外皮献与主，内里仍为已有。真献与主，必须将皮剥去。

2. 切成块 切成块较剥皮更进一层，将骨节骨髓，连心怀意念，一概呈显于外，将身心分析透彻，而让主鉴观考察。

(六)水洗(9 节) 用水借着道把污秽洗净。(弗 5:26-27)

1. 洗脏 脏指心思意念，人的心念，最易污秽；所以就特提到用水洗脏。

2. 洗腿 腿指外部的行事。心念固宜干净，行为也当清洁，将自己无瑕无疵的身体，献给神(来 9:13)。

(七)火焚(9 节)

1. 祭坛的火 此祭坛火:(1)是先燃在神心里——自创世前已燃起(弗 1:3-4)。(2)亦燃在耶稣心里(启 13:8)——终把耶稣焚在祭坛上。(3)终燃在信徒心里——大凡爱主信徒心中莫不为祭坛火，即十字架的爱所焚化。

2. 摆上火柴(8 节) 柴可表十字架。

3. 被火所焚 火乃圣火，亦为爱火，是自天而降的火，此火在坛上永着不熄(6:8-9)。纵然当夜间人睡时，此火仍燃烧不熄。当耶路撒冷被灭时，有形祭坛的火虽熄，无形祭坛之火必仍然燃着。

4. 一切全烧 把祭牲各部分，全都烧在祭坛上，此乃蒙神悦纳的重要条件——即要完全奉献。特别提到的：

(1)是头——指灵命、意志和主见。

(2)是油——指精华与嘉美。

(3)是脏——指意念与爱情。

(4)是腿——指力量和行为。

我们信徒亦唯将灵、魂、体各部分，完全奉献，方蒙喜悦。

5. 焚烧成灰 即烧尽烧透，化为灰烬。人被爱火所焚，往往未烧化，未烧透，未烧成灰。

四、献奉的结局

(一)为神的馨香 火焚祭即献与神的馨香，此馨香之意，非指气味馨香，乃是使神欢喜嘉纳。所以火焚祭亦称上升祭，“基督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当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献与神”（弗 5:2）。我们从这火焚祭，可看见基督的死，不但足以平安罪人的心，且是悦乐神的心。连我们也因基督的奉献，同蒙神所悦纳。

(二)为我的福乐 信徒最有福、最快乐的事，即在基督的奉献里一同奉献与神，再不作自己的人。

读者今日是否已将全体全灵，一齐奉献呢？是否已被十字架的爱火，或天降之灵火焚化呢？是否已焚化成灰，毫无余存，而完全蒙神悦纳呢？如尚未然，愿否即刻将自己献在祭坛上呢？

第五章 洁净的活祭（2:1-10）——素祭

使徒保罗有话说：“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此即素祭的要义。素祭原是与燔祭紧相连的，本书第1章论燔祭，第2章则论素祭。燔祭是指献奉与神；素祭是指为神而活。所以素祭是无血之祭，不是为罪而献的，乃是指着已经奉献与神的人，当如何为神为人效力。

一、素祭的要义

(一)素祭重在耶稣为人 燔祭表耶稣的牺牲，素祭表耶稣的生活。耶稣尝称为“人子”，他是个完全人。认识耶稣的人性固属紧要；认识耶稣的人格亦极重要。耶稣的事工不但在十字架；且是在他三十年的生活。在十字架上的成功，是重在他的苦刑与罪孽相抵；在平日生活的成功，是重在他的义行与律法相称。他到世上来，是以道成为肉身，“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更是要借着服事人而服事神；在他的日常生活里，完全了律法，并显出神的荣耀来。

(二)素祭与血祭同献 素祭不能单独献，必须配上他种祭同献(23:12-13；民 28:7-15)。其故：以素祭非血祭，若不与有血祭同献，即不能得神的悦纳。表明我们平素所行，若不在基督里，不赖十字架，亦决不能蒙神喜悦。该隐所献者为素祭，其所以不蒙悦纳，即因未与血祭同献之故。人一切所行，若是没经过耶稣的十字架，皆不堪奉献与神而蒙悦纳。

二、素祭的物品

(一)细面(2 节)

1. 表耶稣品德之纯全 面是麦子的精华，这面最洁白细精，正是表明耶稣为人如何细密不粗率，连最细小的事，也是完全无缺的。

2. 表耶稣经过之磨难 细面之由来，系由麦粒落地而化，发苗结穗，经过击打磨研，以后始成细面。

(二)油(4-7 节； 15 节) 油表圣灵。本处有三种说法:

1. 调油 (4-7 节) 调油于面，是表耶稣性分中与圣灵调和，他是由圣灵生的。(太 1:18-23)

2. 抹油(4 节) 指圣灵降在耶稣身上。(太 3:16)

3. 浇油(1-6 节) 浇油于面，表耶稣不但有圣灵降在身上，且受了丰富的充满。(约 3:34；路 3:21，4:1，18)

(三)乳香(12 节； 15-16 节)

1. 因火焚越发香味 乳香是因火焚气就越发香。主耶稣所受锻炼，自然更是表显他的圣善，无愧为神前的馨香，故素祭为馨香祭。信徒何尝不是因火焚而发香气呢！

2. 当全焚不留余存 香气指耶稣的功德，在世一切工作无非将荣耀全归与神。此亦教训我们，不可偷神的荣耀。而且耶稣代信徒的祈祷，亦即献于神前的圣香，此圣香常是和信徒的祈祷一同献到父前(启 5:8)。乳香是功德、祈祷、赞美的标号。故祭司不能留下，当完全焚烧。

(四)盐(13 节)

1. 盐有保存的特性 盐可以保存物类不腐化(太 5:13)。“在素祭上不可缺了立约的盐”，表明所立之约是永不改变的。

2. 盐有调和的特性 盐固然可以调味，也是表明在交際上，有一种忠信不变的友谊(可 9:49-50)。你们的话，如同用盐调和(西 4:6)。素祭用盐，也是显明我们的神交当如何信诚。

(五)禾穗(14-15节)

1. 表耶稣从死复活 献初熟之物，为预表耶稣从死复活。(林前 15:23)

2. 表献者快乐感恩 新穗是初熟物中最新的，当首先献与神——神当得头一份，表明献者感恩之心。

(六)禁用酵(4节，5节，11节)

1. 酵表罪恶 酵在圣经中，表明罪孽恶毒(林前 5:6-8；太 13:33)，素祭禁用酵，其意：指主耶稣是纯全圣洁；因主不论心思言行，皆一无虚伪、恶毒与罪过。

2. 酵指异端 新约中常用酵指异端邪说，如耶稣屡次警戒门徒，要谨防法利赛人、撒都该人并希律的酵(太 16:12，路 12:1)。今日教中之新神学等，不多是混乱真理的酵吗？

(七)禁用蜜(11节)

1. 以蜜经火热即变酸 蜜经火热，其味变酸，有如世人一经苦难，即失其本性。耶稣则不然，无论经如何锻炼，终不能失其本味，变其常度。

2. 以蜜因肉感而喜乐 解经者每以蜜指一切在感觉上使肉体喜乐之事，或是关于感情；神禁止人在坛献蜜，特为表明敬拜神，勿凭肉体的感觉。凡肉体所喜好的，大都是神所憎恶的，故勿体贴肉体而行。(罗 8:5-7)

三、素祭的献法

(一)磨研 细面必须经过磨研。

(二)火焚。(2节)

(三)炉烤。(4节)

(四)熬炊。(5节)

(五)盘煎。(7节)

(六)车轧。(14节, 16节)

(七)火烘。(14-16节)

以上所言或经火、或受磨，亦或被轧等，皆是表明经过心灵中或外体上、有形无形种种的苦难。表显耶稣所献蒙神悦纳之素祭，乃因历尽种种艰苦；正如以赛亚 53 章所载，耶稣在十字架所受痛苦固不堪言；即其平生亦无在而非艰苦。耶稣诚然经过了磨研、炉烤等等痛苦，作了献与神的馨香。我们信徒在世如何能作成救人荣神的事工，堪为献与神的素祭呢？须知，须确知，非以苦难为代价不可。

四、素祭的享用

(一)祭司所享之分(2:3, 10, 6:16)祭司专心事神，而以神为产业，伺候祭坛的，就分领坛上的物。素祭之面，既仅取一把，焚于坛上；所余者当然不少，如此祭司每日从会众所献素祭中获得之分，必是极其丰足。我们今日尽祭司职分，所分受的灵恩更是无量的。

(二)亚伦子孙所得的分 平安祭，男女皆可享用，以平安祭是指主前的快乐。此素祭唯男子可食，其意以男子性刚，女子性弱，故男子表明会中灵性坚强的信徒，可以有分于祭司的食物，会中心灵软弱者，则于此无分了。

祭司为自己所献的素祭，则完全焚烧(6:22-23)。表明神的仆人，应将全心全力，奉献与神，为神作工，半点不可留为私用。必须化私事为圣事，化俗务为神工，方无愧于祭司的本分。

第六章 平安的心祭(3:1-17, 7:28-36)

平安祭与素祭皆是关于事奉的祭礼。素祭重在为神为人的效力；平安祭重在对于神的平安。非在于素祭为主而活，即论不到平安；既未在神前尽天职，如何能有心灵中的平安呢？

一、平安祭的要义

(一)基督是我们的平安 燔祭重在耶稣献己归神；素祭重在耶稣为神而活；此平安祭是重在耶稣成就了神人中间的和平。真平安唯在基督里，在基督以外，永无真平安。不但得不到赦罪的平安(路 7:48-50)，也得不到信托的平安(腓 4:6-7)；更得不到尽了基督徒的天职，在神前无惭愧的平安(太 11:29-30)。幸有耶稣在十字架上流血，成就了神人中间的和平，他是致和平的(西 1:20)，传和平的(弗 2:17)，也是

成就了我们的和平(弗 2:14)。“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藉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弗 2:16)。正如耶稣诞生时，天使的欢送词，有话说：天上有荣光归神，地上有平安喜悦归与人。耶稣基督即神人中间的平安。

(二)我们在基督里的平安 基督既为我们成就了和平，我们信徒就应当在基督里，实验在神前有平安的生活。当日七十长老等就近神的宝座下又吃又喝，即是表明他们经过了所洒的血，实验了平安祭的生活(出 24:6-11)。耶稣所言浪子归家之喻，浪子一到家中，全家居然宰牛宴客，快乐起来，即是基督救恩的表现。所言天国君王为子娶亲的筵席，大街小巷的人同赴宴筵的比喻，正是平安祭的实验。我们是否真在基督里，于神前有这样的平安呢？

二、平安祭的类别 平安祭约分三样：

(一)有因感恩者 平安祭又名感恩祭，因人献此祭，多有为感恩而献者(7:12, 15)。我们不但要有感恩的心念，更要有感恩的实行，作出报恩的事来，如捐输、施济、悯苦、救难等事。

(二)有为还愿者 平安祭亦有为还愿而献的(7:16)。人许愿不还，不如不许。信徒常有在特别情形之下，即向神许愿，日后按愿而行，即是献与神的平安祭，非还愿无平安。

(三)有出于甘心者 以色列人献平安祭，乃是在喜乐的日子，或过节期的时候(民 10:10；王上 8:63；撒下 11:15；撒下 16:17)。会众皆随心所愿，献上平安祭，表明在神前的快乐。

三、平安祭的分享

献平安祭既为神与人的平安与喜乐，故此祭共分三部分：

(一)至美之分献与神 按平安祭献给神，只是脂油与腰子等物。如盖脏的脂油，腰两旁的脂油，与羊尾等——羊尾皆属脂油(3:3, 4:9)。腰子或指内部的爱情(3-4 节)。此肥油与腰子乃牲身最优美的部分，表明人当把头等的份献给神，在坛上焚烧为火焚祭。圣经他处论及人当把初熟者、首生者献给神，亦是此意。

(二)重要之分归于祭司 归祭司的有两等：

1. 把右腿作举祭归于祭司(7:32) 祭司把祭牲的右腿，在神前举一举，表明献于神，仍从神接受，为归于自己的一分。举一举指奉献神。

2. 把胸作摇祭归于众祭司(31节, 34节) 把祭牲的胸部, 在神前摇一摇, 作摇祭, 即从神接受归于亚伦众子孙。这为他们从以色列人中, 所永得的分。——摇一摇指从神接受。

(三)其余部分归献祭人 除了脂油、腰子与胸部, 及右腿外, 其余大部分皆归献祭人, 可以和亲友共食, 一同快乐。

此平安祭的祭物, 既分三部分:一分献于神; 一分留为祭司; 一分归献祭人; 如此共同享受, 皆是表明此祭为人在神前之平安, 而与神共同宴乐。

四、平安祭的条例

(一)禁献鸟 献平安祭须用牛、绵羊或山羊, 禁献鸟为祭, 其故:

1. 或以难照例分配 平安祭须神人共享, 鸟身太微小, 不易分别; 且以鸟身脂油无多, 难以将至美的部分奉献与神。

2. 或以不足表诚意 平安祭或为感恩、或为许愿, 亦或为甘心奉事上主。鸟之价值太轻, 似不足表感谢之心; 至少须献一只山羊羔方可略表诚意。

(二)准用酵(7:13) 酵原表罪恶与异端, 献平安祭准用酵的缘故, 以平安祭关于神人两方面, 在人一方面难免有罪; 五旬节所献的面饼, 亦可用酵(23:17); 此酵饼非献于神的馨香, 乃指犹太与以色列二族联合, 归献于主, 虽当五旬节后, 仍不免有罪行。此平安祭准用不完全的祭牲也是此意。

(三)勿妄食 祭司与亚伦子孙, 以及献祭之人, 不论男女, 皆可食此祭牲(申 12:17-18)。但吃此祭牲:

1. 务须自洁(7:19-21) 凡不圣洁吃此祭牲的, 必在民中灭绝。人对主的圣餐, 若不洁而食, 亦难免于犯圣之罪。(林前 11:27-29)

2. 心满喜乐(申 12:17-18) 平安祭原是喜乐之祭, 献此祭者, 既在神前有平安, 自然心中必满了喜乐。

3. 吃在主前(申 12:4-7, 17-18) 因为是表主前的平安喜乐。

4. 须当日吃(7:15) 若是为还愿或甘心祭, 所余剩的次日也可吃(7:16, 19:58)。到第三日须要用火

焚烧，因主于第三日已自死复生。

5. 与友共食 此平安祭的筵席，可请亲友齐来。一同快乐享受(申 12:4-7, 17, 18)。因为这是在主前快乐的恩筵。

6. 勿食脂血 血是生命，脂油是生命的精华，禁食脂与血，正是重看生命，将上好的分归与神。

总而言之:神人中间的平安，是耶稣十字架唯一的功效，若是没有十字架，将神人中间的隔膜去掉，神人中间哪里有平安呢?若是十字架尚未在人心中显出能力，人心中如何有平安呢?平安的本源全在于十字架。

第七章 永远有效的赎罪祭

(4 章-5:13, 6:24-30)

我们以上所论的火焚祭、素祭与平安祭，皆可称为馨香祭。以后所论赎罪祭、赎愆祭皆称为罪祭。圣经说:耶稣“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若山羊和公牛的血……尚且叫人成圣，身体洁净，何况基督借着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他的血岂不更能洗净你们的心，除去你们的死行，使你们侍奉那永生神吗?”故此赎罪祭，也可称为永远的赎罪祭，以赎罪祭的功效是永远的。

一、献赎罪祭的原因

(一)为人原有的罪 赎罪祭是关于人的原罪，即从原祖而来的罪心、罪性，在于耶稣的代赎而消除。或谓原罪的结局是“死”，各人既各有一“死”，即是各人以死抵消原罪；殊不知原罪所关，不但是“身死”，也是“永死”，所以非有耶稣代赎，不能免除。

(二)为人本体的罪 人所以献赎罪祭，乃以自己是罪人，自己本体是有罪的；我既站在罪人地步上，即当献赎罪祭，代赎自身所有诸罪。

(三)为人误犯的罪 所言“误犯”的罪(4:1, 13, 22, 27)，或是“隐而未现之罪”(4:13)，并非是说比显然的罪较轻些，倒反是更重呢!以此等隐罪，正是显出人心的黑暗，性分的腐败，对于罪与非罪失了辨别力。常有多人活在罪中，不以为是罪，甚至是非颠倒；连保罗未重生之前，亦喜欢司提反被害(徒 7:60)。此等误犯的罪，更是显出罪人之所以为罪人，是在于心性之败坏。

二、献赎罪祭的要点

赎罪祭的最要点，就是“杀性”，因“罪的工价就是死。”

(一)洒血于神前(4:5-7) “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来 9:22)。所以赎罪祭特别注重的就是血，曾有三次用血的吩咐：

1. 七次洒血于神前 祭司“把指头蘸于血中，在耶和华面前对着圣所的幔子弹血七次”(4:6)。

2. 用血抹在会幕内香坛角上 又要把血抹在会幕内，耶和华香坛的四角上(4:7)。

3. 将血倾在会幕前的祭坛下(4:7) 将血洒于耶和华前，方可与神交通；将血抹于香坛角，祈祷的话方可蒙神垂听；将血倾于祭坛下，献祭人的良心方觉平安，因为祭坛是接纳罪人的地方。

(二)焚身于营外 洒血于神前是为消除神的震怒，为与神交通的根基，使我们可以坦然进到神面前。焚祭牲于营外，是指罪人应当受的咒诅。“凡赎罪祭……那肉都不可吃，必用火焚烧”(6:30)。即移到营外倒灰处，用火烧在柴上(4:12)——此为祭司与会众献赎罪祭必须的条例——这不但是表明耶稣为我们的罪站在被咒诅的地步，也是表明主耶稣十字架的死，是受了世人非理的待遇。我们信徒不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受他所受的凌辱吗?(来 13:13)

(三)献脂于坛上 神前洒血，是指消除神的震怒；营外被焚，是指受了罪的咒诅；将脂油献在坛上焚烧，是指耶稣虽然“为我们成为罪”(林后 5:21)，却仍为神所悦纳，所以就把肥油献于坛上为馨香祭。

三、赎罪祭与火焚祭的不同

(一)随意献——必须献 火焚祭是随意献的，是人献与神的供物。但赎罪祭却是人必须献的，人有罪在身，非献赎罪祭不可，否则必在民中灭绝。

(二)为馨香——为憎物 火焚祭是献与神的馨香；赎罪祭却是被神厌恶，使他掩面不愿观看。“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

(三)按手成义——按手归罪 献火焚祭按手在祭牲头上，其中最要紧的意思，是接受祭物的好处，归到自己身上；无瑕疵祭牲的好处就是我的好处。赎罪祭却是藉按手，把我的罪归到祭牲身上，使他担当我的罪。即献祭者：

1. 自认己为有罪。
2. 把己罪归祭牲身上。
3. 认祭牲代我而死。
4. 信我之罪已为此牲代赎。

(四)剥皮切块——不剥不切 火焚祭要剥去祭牲的皮，并将肉切成块，为要将内容的真相、意念、美德都显出来。赎罪祭则不剥不切，完全被焚在营外，以赎罪祭是表耶稣“为我们成为罪”。

四、赎罪祭所献祭物的不等 其祭物所以不等，其故：

(一)按地位高低而定 祭司职位高尚，关系重大，所献赎罪祭须用公牛；会众犯罪亦献公牛；长官犯罪须用公羊；会中之平民犯罪则用绵羊、或鸟及细面。此所献物品之轻重，是按地位高低，并关系大小。可见地位高的，虽与平民犯同样罪，其关系却不同，故所献祭品亦不等。

(二)按信心大小而定 祭物之贵贱，也是按献祭人的信量，或灵知之大小而定。如信心大的人，他看耶稣极其宝贵，连公牛亦不能代表；但信心小的人，每轻忽耶稣的代价，甚至连小鸟亦不如。

(三)按神的观察而定 人对己罪往往昧而不察，自不能按人所知者为定衡；乃是按神眼里所看的，以定罪孽之轻重。所以凡人误犯的，或自己不认为罪的事，也须藉赎罪祭消除干净。也有许多事，人看为无罪，神却看为有罪；人看为小罪，神却看为重罪，所以基督赎罪，若仅按人对罪的眼光或感觉，那是极靠不住的。

五、赎罪祭永远的果效

(一)照耶稣方面说 耶稣基督是从创世以来被杀的羔羊，他所献的赎罪祭，从永远到永远是有功效的。如圣经所言：耶稣“并且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来 9:12）。如或不然，“他从创世以来，就必多次受苦了”（来 9:26），他只一次献自己，就把这事——赎罪的事——成全了（来 7:27），且“是成全到永远”（来 7:28）。

(二)照信徒方面说 耶稣既一次献赎罪祭，“就永远成就了赎罪的事。”我们信徒在于耶稣的十字架。也是一次用信心，接受耶稣的救恩，赎罪的事也就永远成功，用不着多次献赎罪祭了。换一句

话说，就是既已得救，即永远得救；或说既已称义，即永远称义。哦！这赎罪救恩，是何等坚定可靠啊！

信徒啊！你今天还未得赦罪平安吗？须知你几时用信心的手，按在耶稣头上，承认你的罪，把罪归于耶稣，你必几时得了赦罪平安。或是你已经得了赦罪平安，以后又起了疑惑吗？须知基督的赎罪祭，是永远有功效的。天父既已因耶稣的代赎，赦免我们的罪，也不能再不赦免。一个真蒙耶稣代赎的人，基督救恩在他心中，是永远有能力有功效的。

第八章 日常生活的赎愆祭

(4:27-6:7)

赎愆祭原与赎罪祭略同，我们固然在耶稣一次于十字架上献己身，代赎我们本体所有诸罪，即站在称义地位上，但我们日常生活里，仍不免有罪愆，则不得不常到十字架下，认罪偿罪，赖主献上赎愆祭。耶稣基督是我们永远的赎罪祭，也是我们日常生活里的赎愆祭，他是我们完全的救法。

一、赎愆祭与赎罪祭之分别

(一)为我是罪人与我犯某罪之不同 献赎罪祭是为我是罪人，我的本性本体是有罪的，我是从罪里生的，也活在罪里，“我是个罪人”，因而即献上赎罪祭；但赎愆祭是为我犯了某种罪而献的，正如上章论献赎罪祭，即指明为何人而献(4:3-13, 22-27)；本章论献赎愆祭，则指明为何罪而献。我靠主得救，似乎无须自陈所犯何罪，按“整个的我”就是“罪人”，只认我是罪人就够了——赎罪祭。但我得救以后，仍不免犯罪，如愿得赦罪平安，不能不在主前，一一承认或赔偿——赎愆祭。

(二)为本性之罪与生活之罪之不同 根本说来，赎罪祭是为代赎原罪，赎愆祭是为代赎本罪。原罪就是本性之罪，本罪就是生活之罪。

(三)为隐罪与显罪之不同 赎罪祭多是为误犯的罪，或隐而不显之罪。赎愆祭则为明显的罪，即于事神待人之间有何不虔不义的罪。

(四)关于称义与成圣之不同 赎罪祭表耶稣流血，一次献祭，使人靠主永远得称为义。赎愆祭是表耶稣也随时随事洁净我们的愆尤，是关于我们的成圣生活。“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壹 1:9)。

二、赎愆祭代赎的罪过

(一)获罪于己(5:1-13)

1. 匿事不报(1 节) 这是违背自己良心。

2. 玷染不洁(2-3 节) 或是玷染世俗种种恶欲污秽。

3. 冒昧发誓(4 节) 或以性急,或以生气,出言躁妄,不自以为是发誓,或不知誓言的轻重与论事物的关系。人冒昧发誓,最易自陷于罪,并陷人于罪。

(二)获罪于神(5:14-19) 所言得罪神的事有两种:

1. 犯圣(15 节) 在圣物上误犯之罪有两方面:

(1)不当取而取 擅取当归主之物。

(2)当纳而不纳 如不纳什一捐等事。(玛 3:8)

2. 违命(17 节) 犹太人的诫律,烦琐难守,有时误犯,尚不自知,然仍不免有罪。我们信徒对于主的新诫律,当如何敬遵勿违呢?

(三)获罪于人(6:1-7)

1. 负于信托(2 节) 在邻友交托的事物上不忠信。

2. 行事诡诈。(2 节)

3. 抢夺财物(3 节) 欠人债不偿还,拣遗物不报告。

4. 欺压邻舍。(3 节)

5. 虚伪妄誓。(3 节)

诸如此类的罪,这原是普通社会的现象,也是腐败教会的常事。在于神家的真子女,都当小心谨慎,如在日常生活里,一有类此之咎过,即宜速至神前,献上赎愆祭,悔改求赦。

三、赎愆祭特殊的条例

赎罪与赎愆“两个祭是一个条例”(7:7)。如按手、宰牲、洒血、焚脂油等事皆是一例。此外亦有其特殊之点:

(一)献罪祭于燔祭之先(5:7-10) “把两只斑鸠或是两只雏鸽,带到耶和華面前为赎愆祭。一只作赎罪祭,一只作燔祭”(7节)。奉献之例是先献赎罪祭(8-9节),再献燔祭(10节)。这正是按我们各人的经验而论,若是罪尚未代赎,心灵中觉有隔膜,决不配奉献与神,蒙神嘉纳;所以就先献赎罪祭,后献燔祭。耶稣论得罪兄弟也曾说:“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后来献礼物。”(太 5:24)

(二)赔还外加五分之一

1. 对于神的圣物(5:16) 此外加的五分之一,是表明那真赎愆祭耶稣基督丰余的美德,因为耶稣基督不但是足以补偿我们的罪愆,且是补偿而有余。真的,我的罪虽大,耶稣的功劳更大;我的亏欠虽多,耶稣的恩德更多;足以将我们所有罪过亏欠补偿而有余。

2. 对于人的财物(6:1-7) 对于人所交托的财物,有何不忠心,或有何诡诈勒索等情,实为有罪,不但要如数归还,且要外加五分之一(6:5)。这其中的要义,固然是求献祭人的平安;也是表明耶稣基督救恩的丰盈,不但足以偿还我们的罪愆,且是补偿而有余哩。

(三)乃日用生活之常事 按精神上说:人献赎罪祭,应一次就够了。但赎愆祭,却是日用生活之间应常常奉献的。因为我们生活在此罪恶的世界中,难免时而失足,则不得时常献上赎愆祭。甚至每日晚间要献上赎愆祭,心灵中不留半点阻碍,方能在神前有真平安哩!

以上所论五种祭礼,正是显出耶稣救恩的五个方面,合起来就是耶稣完全的救恩。我们今日应在于耶稣所献的燔祭,将自己完全献与神而为神所悦纳。在于耶稣所献的素祭——耶稣为人完全圣洁——在神与人前有完美的生活,而为神为人效力。在于耶稣所献的平安祭——耶稣献己使神人和平——与神晋接交通,毫无隔膜。在于耶稣所献之赎罪祭、赎愆祭,将原罪本罪一并消除,活在神前,作圣洁无过的信徒。如此方可谓实验了耶稣的完全救法。

第九章 进到神前的中保(8章-9章)

——祭司之专责

事奉神的条例,有四要点:第一、要有一定地点——在会幕里。第二、要按一定时期——每日、安息日与节期。第三、要按一定条例——献各等祭祀的礼仪。第四、也靠一定中保——大祭司与众祭司。

在本书 1 至 7 章既详论进到神前的道路；于 8、9 两章则论我们所靠着进到神前的中保。这两章所论是极其宝贝，表明我们的大祭司，对于我们的关系；以及我们因与基督联合，在神家所有高尚圣洁的职务。神不但为我们开了一条进入至圣所的道路，且是使我们受了一种侍立于神前的圣职。在出埃及记 28 章与 40 章也是详论此事。我们即将这两处所载，略述之：

一、祭司的圣衣(8:1-9, 出 28 章)

大祭司的礼服原是表明耶稣祭司的职分。当时耶和華晓谕摩西，将亚伦和他的儿子一同带来，“又招集会众到会幕门口，”为他们行分派礼，这是使会众皆晓得，这职分不是亚伦自取的(来 5:4)，也不是因摩西循弟兄之情而私相接受的(民 16:1-3)；乃是完全出于神。连祭司圣衣之制备，亦全照神的指示。本处所论祭司衣服共分七件：即内袍、腰带、外袍、以弗得、胸牌、冠冕、此外尚有裤子、裹头巾等物(出 28:40)。

(一)内袍 内袍是用杂色细麻线——蓝色、紫色、红色、白色——织成的，表明基督内在的美德。(出 28:5, 39)

(二)束腰带 束上腰带是作奴仆服役的态度。基督是神完全的仆人，到世上来，特为服役于人。(出 28:39-40)

(三)外袍 外袍“颜色全是蓝的”，表明主的品行完全，如天色明净，此外袍是穿在以弗得之下，作石榴与金铃，互相错杂，安在袍的周围底边上。石榴表明结果；金铃表明见证。当亚伦进至圣所时，百姓们虽看不见他，却常有金铃的声响为他作证。石榴与金铃错杂，是表明结果与见证互相的关系。(出 28:31-35)

(四)以弗得 是拿蓝色、紫色、朱红色、白细麻并金线，用巧匠的手工织成。胸前背后各一幅，藉两条肩带相连。每条肩带上，各有红玛瑙一方，各刻以色列六个支派的名字，都是照着他们生来的次序(出 28:6-14)。祭司每到神前，必将以色列全会众放在肩上，带他们到神的面前。如：

右肩上一——流便、西缅、利未、犹大、但、拿弗他利；

左肩上一——迦得、亚设、以萨迦、西布伦、约瑟、便雅悯。

祭司如此在神面前将会众放在肩上；今日教中司牧等，何如在神前尽祭司职分，天天将会众放在肩头，为他们代祷，并为全教会，负了责任呢？

(五)胸牌 也是照以弗得的作法，用巧匠作成。胸牌是有金环金链，以金链穿过金环，把金链两头接在以弗得前面肩带上，使胸牌与以弗得紧贴，中间不可有离缝。此胸牌系分二层：

1. 外层镶众支派名字 外层上面镶宝石四行，每行三块共十二块，各刻以色列十二支派的一个名字。按肩是有力量的地方，胸是爱心的地方；这是表明大祭司在神前，将全会众放在有力的肩头上，并放在有爱的心中。而且是每一支派，刻在一块宝石上，表明他爱每一支派。有如我们为人代祷时，是一一题名。或言四行宝石，所刻十二支派的名字，是照着各族安营起行的次序如：

第一行 红宝石——犹大，红璧玺——以萨迦，红玉——西布伦；

第二行 绿宝石——流便，蓝宝石——西缅，金钢石——迦得；

第三行 紫玛瑙——以法莲，白玛瑙——玛拿西，紫晶——便雅悯；

第四行 水苍玉——但，红玛瑙——亚设，碧玉——拿弗他利。

这些宝石在神面前都是发光的，且越被大光所照，就越发光明。正是表明会众在神面前都是有光荣。世人只看会众的过错，神却是在基督里，看我们极其贵重，是发光的宝石。

2. 内层置乌陵和土明 乌陵和土明是决断牌，藉此在神前决断是非和疑难(出 28:30；民 27:21；申 33:8-20；撒下 28:6，拉 2:63)。祭司长不但在神前将百姓的事奏告神，也是在百姓面前替神说话，决断事理。我们的祭司长也是一面替我们祷告，一面借着圣灵在心中，将神的旨意指示我们。

(六)圣冠 要用细麻布作冠冕(出 28:39)。又用精金作一面牌，刻着“归耶和華為圣”(出 28:36)。将金牌系在冠前，表明大祭司将会众带到神前，归与神为圣，蒙神悦纳(出 28:38)。可见大祭司站在神面前，是将全会众扛在肩上，放在心中，并系于冠前为荣耀。(腓 4:1)

虽然祭司的衣服论得如此完备，却未论到鞋子。因祭司到神面前是赤着脚，表明除去污秽。(出 3:5；书 5:15)

二、祭司的圣职

按祭司的圣衣，无处不是表明他的圣职。我们看他们的圣衣，已经看明祭司职务，对于会众如何重要，似无须再重论其职务，兹即书内所言，略述之：

(一)立职

1. 圣别礼(8:6-13) 所行圣别礼有三步:

(1)洗身(6节) 洗身是行洁净礼。有注释家以为本处所说,“用水洗了他们”,指洗手洗脚言;但多数人以为是洗了全身。在本书用此“洗”字共二十六次:内有四次指洗祭牲;其余有十一次译“洗澡”(14:8, 15:5, 6, 7, 8, 10, 11, 18, 21, 22, 27);十次译“洗身”(14:9, 15:13, 16, 16:24, 26, 28, 17:15, 16, 22:6);故本处洗字,当然系洗全身。其洗身之处或在特备之“圣处”(16:24)。或临时为铜盆设有围幔,而在铜盆内行此洁净礼(出 40:12)。

(2)穿衣(7-9节;出 28:5-6, 8-9) 即专为祭司特备的圣衣。

(3)膏油 膏油即圣灵的恩膏,是立先知、祭司、君王所必须。接本处论大祭司亚伦,与其子众祭司所受膏油亦不同;一则亚伦受膏是在献祭之前(12节),他儿子们受膏,却在献祭以后(29节, 30节),二则亚伦所受膏油,比他儿子更多(12节, 30节);这是显明亚伦为代表耶稣作大祭司,耶稣既无罪,其受圣灵,自无须在献祭以后。而且唯耶稣所受圣灵,是有限量的。今日会中同人,非受恩膏,也决不配任圣职。

2. 献奉礼

(1)先献赎罪祭。(14-17节)

(2)继献火焚祭(18-21节) 燔祭即火焚祭,为献与神的馨香祭!

(3)再献分派祭(21-29节) 献第二只公绵羊,区别祭司为圣,而听神的分派。(出 29:19-25, 28)

这次序是十分合宜:即先赎罪;再献给神;以后即受分派。如将手按在右耳垂,和右手大拇指,并右脚大拇指上;表明自此以后,要听神的话,作神的工,行神的路,再不作自己的人。

(4)后献摇祭(29节) 末后即献摇祭,表明祭司既事奉神,即必有从神所得之分。

3. 就职礼(九章) 亚伦与众子圣别的时期共历七日,是完全圣别的意思。待七日已过,到了“第八日”(9:1),便就祭司职,为其新事工的开始。因第八日是复活日,表明我们的大祭司,于第八日复活后,即向门徒显现,开始作新事工。在这日亚伦同他儿子,先为自己献赎罪祭与燔祭;以后就为百姓献赎罪祭、燔祭、平安祭。亚伦为百姓祝福以后,即同摩西进入会幕,又出来为百姓祝福。亚伦第一

次祝福，是表明耶稣第八日复活为祭司；第二次同摩西出来为百姓祝福，是表耶稣二次再来为君王；在祝福后，耶和华的荣光，就向百姓显现，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焚烧了祭物。众民一见就欢呼，俯伏在地。这正是表明耶稣二次显现时所有的荣耀。他们在会幕中圣别日子共七日，于第八日神向他们显现，表明耶稣是到第八日由死复生，向门徒显现，为其新事工的开始。

(二)尽职 祭司职务皆圣事圣工:

1. 按职事而论

(1)办理圣事(来 5:1) 如献祭等事。

(2)为人中保。(民 16:46-48)

(3)代神训民。(10:11; 申 33:10)

(4)判断讼事。(申 21:5, 17:8-12)

(5)率众事神。(珥 2:17)

(6)为民祝福。(民 6:23-27)

(7)管理会幕。(民 18:7)

2. 按地方而论

(1)在院子——尽救赎的本分 院中有祭坛，是人靠着得救之地；有铜盆，是人赖以洁净之处。我们也当高举十架，宣传救恩，尽救人的本分。

(2)在圣所——尽事奉的本分 圣所是荣神益人之地，祭司在此，借着事奉神而事奉人，是何等荣美的职事阿！

(3)在至圣所——尽中保的本分 大祭司在至圣所，为会众立于神前；正是代表耶稣今日在天，为我们作中保。

圣经论祭祀与祭司职分如此详细，乃因这些事都是关于救恩。我们越研究，就越藉此明了救恩的

实际。

第十章 神于亲近人中更显为圣

人读利未记第9章，看见神的荣耀；继续读第10章，就看见神的威严。神不论显出荣耀，或显出威严，无非表明他的圣洁。更令我们特别注意的，是神在亲近他的人中，就更显为圣；此即亚伦二子拿答、亚比户因献凡火，受罚而死的原因。本章可用三个“火”字表明：

一、自天降的爱火(9:24)

当摩西、亚伦自会幕出来，为百姓祝福时“耶和华的荣光，就向会众显现，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烧尽燔祭和脂油，众民一见，就都欢呼俯伏在地。”此光景所表明：

(一)以爱如火焚化 焚烧燔祭的火，正是神的爱火，神因爱舍了独生子，耶稣因爱为我们被钉在十字架上。他真是被爱火焚尽了。

(二)以爱蒙神悦纳 祭物被焚，是表明献祭蒙神悦纳，即被神的爱所接纳。当时会众因为看见神的荣耀显现，且看见火焚祭物，蒙神悦纳。神如此和他们亲近，就都欢呼俯伏在地。

(三)以爱见主显现 神因爱向人显现。当亚伦与众子在会幕门口七天，为等候第八日的荣耀显现。即表明我们与基督在这世代中，都是等候荣耀显现，这是何等有福的盼望呢！

二、人所献的凡火

拿答、亚比户在神前“献上凡火”一事，是今日会中任圣职者极大的鉴戒。

(一)献凡火的解释 “凡火”即非自祭坛上所取之火，谅来是从会幕院中，祭司作饭之处取来的(民 16:18)。在祭坛上原有常燃不熄之火，此火是表十字架的爱，因主耶稣是因爱被献在祭坛上。祭司焚香献祭，必须用坛上的火，正是教训我们或祈祷，或作工的热力，必须是从十字架而来，若是用俗情的热力，也就是用凡火了。

(二)献凡火的原因

1. 或因骄傲而褻慢 他们才得了祭司尊荣地位，便生了骄傲的心。

2. 或因酒醉而犯圣 本书第10章9节,神于亚伦二子被火焚死以后,特晓谕亚伦和他儿子说:“进会幕的时候,清酒、浓酒都不可喝,免得你们死亡。”谅其二子所以死亡,系因进会幕时喝醉之故。

3. 或因情感而冲动 当他们看见神荣显现,会众欢呼时,或心灵兴奋热烈异常,不知检束,即显有过分的举动。这也是今日教会中常有的情形,当圣灵大显能力时,或同时显有邪灵的动作,行出种种不规则的事来。

(三)献凡火的经过 或有人以为是他们妄逞己意,用“凡火”在会幕前烧香,有如可拉党所行的(民16:6,17-18)。或有人以为他们是不按定时,进圣殿烧香——烧香时在每日早晚。也有人以为他们僭越圣职,欲进至圣所烧香。似此僭妄犯圣,怎能逃罪呢?

三、由神来的圣火

亚伦二子既用“凡火”僭越犯圣,遂“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把他们烧灭。”神圣怒是何其可怕阿!拿答兄弟只因献“凡火”,即被烧死,是否受刑过重呢?不是的,这就是耶和华所说,“我在亲近我的人中要显为圣。”

(一)越近乎神越须圣洁 神说:我是圣洁的,你们也要圣洁,没有人非圣洁能见主。清心的人,方能见神。

(二)越近乎神越显有罪 以赛亚在圣殿中见了神时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赛6:6)。这并非因以赛亚比他人罪重,乃是“因为他眼见大君王耶和华”。保罗写哥林多书时自拟大使徒(林后12:11);写以弗所书时则自称小圣徒(弗3:8);至写提摩太书时就自称是个罪魁(提前1:15)。此乃因他灵性越高,越与神亲近,也就越觉自己有罪了。

(三)越近乎神罪刑越重 始祖在乐园与神密交,只因吃了一个果子,就被逐出乐园。摩西不过因怒重击盘石,未尊神为圣,即不得进迦南。当时拿答、亚比户只以用凡火焚香,即被圣火烧死。正是因为神在亲近的人中,是更显为圣。今日会中任圣职的司牧传道人,或灵性高尚的圣徒,虽与平信徒犯同样罪,而罪刑却是不等;一因知识不同;二因灵性不同;三因地位不同;自然罪刑也就不同了。

(四)越近乎神越与主同情 当时神晓谕亚伦并他两个小儿子,不可撕衣,不可哀哭,恐怕死亡,因为主的膏油在他们身上,他们当与神表同情,看神所行无不公义。所以人的罪,神的怒,都不能阻止祭司尽职,神的火降下,无论是为显明他的喜悦,是为显出他的怒气,祭司只可俯首下拜,因知凡神所行皆无错误。

这章书对于神的仆人们，并灵性高尚的信徒，实有最深的教训，我们的神是圣的，在亲近他的人中更是圣的。世人犯罪或可原宥，但与神亲近的人犯罪，罪无可道。灵知愈高，见罪愈微；灵觉愈妙，痛罪愈深；神恩越厚，辜恩之罪越重；神爱越多，负义之罪愈大。光愈亮，罪愈彰显；心愈清，罪愈难容。神在爱他的人中，真是更显为圣。

第十一章 洁净之必须

本书Ⅱ至16章为第三段，此段的要义即洁净。此“洁净”二字，于全书中言及三百余次，于本段所括六章书内，就有一百八十四次之多，可见洁净之道，对于神民，极其重要，是决不可轻忽的。此“洁净”二字原来多是论及关于外表之事；并理应弃除的事；其反面即罪污，如不弃除罪污，使心身洁净，如何堪与上主相交呢？所说洁净的规例，也是全由神定规，唯至圣至洁的神，方知何为圣何为俗，何为洁何为污；故于本段开头，即明闻“耶和华对摩西、亚伦说”。使我们知至圣洁的神，究欲其子民宜如何为人。

一、洁净食品(11章) 论食物之洁与不洁，须要甄别：

(一)甄别洁与不洁之故 表明神的子民，在于饮食上，应如何与世人有别。

1. 此例有关于人的健康 历来有许多卫生家，按照圣经所载而行，皆征验圣经所言之价值。圣经为最好的卫生学。

2. 此例可表证神的爱心 神爱其子民无微不至，连日用生活之间的细事，亦历历详言。

3. 此例显出选民的神交 如保罗所言：“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10:31)

4. 此例有益信徒的灵性 所言种种不洁之物，皆有其所以不洁的原因，大可以为我们的灵性上的教训。

(二)甄别洁与不洁之例

1. 论及走兽 凡洁净之走兽须具两种资格：

(1)须分蹄——指外面的行事。

(2)须倒嚼——指内里的生命能将所吃过的食物消化。凡能以神言当食物，且是能消化的；也必能见于行事，这两样是缺一不可的。

(3)分蹄倒嚼的实用——分蹄是表明人有分辨的灵，能分辨何为真理。倒嚼是表明能将所领受的真理反复思想，而化为生命。

2. 论及鱼类 洁净的鱼类，须具两样资格，缺少一样，即不够格：

(1)有翅——能游泳。

(2)有鳞——水不能浸入身体。这正像信徒在世，不被罪俗沾染。

3. 论及禽鸟 禁止勿食之鸟，多系性情贪婪污秽；且多不能驯养；并有似鼠似禽两面性的蝙蝠；皆当以为不洁。

4. 论及虫类 凡有翅又爬行之虫类，皆不可吃。教训我们当以信爱为翅，往天飞行；万不可爬在地上。

二、洁净产妇(12章) 在这一章，有最深的教训：

(一)表明人生性之不洁 如大卫所言：“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人既出自不洁之中，心性已预先被罪染污，若不靠神所言洁净的规例，怎能自成圣洁呢？

(二)表明人出身之微贱 不论世上何等人物，他出世时也不过是赤身而来，是被罪与死管辖。主耶稣竟甘愿到世上来，为一贫苦婴儿，这是何等希奇呢？

三、洁净癞病(13章-14章)

(一)癞病之污秽 圣经用癞表明罪孽，凡患癞病的，“就要独居营外”(13:16)。不但从耶和華面前被驱逐；而且也不得与人来往，每逢遇见人，必喊“不洁！不洁！”好叫人远避。且此病极污秽，易传染，其始虽微，终及全身，并使其失了灵觉，这是何等可怜阿！

(二)洁癞之方法 洁癞的方法，最要紧的：

1. 祭司出到营外察看(14:1-3) 患癞的人，既不能进营，只得祭司出到营外，正是表明罪人不能寻

找神，唯神能寻找人。

2. 备两只鸟一宰一放(14:4-7) 先宰一只鸟，因为水与血，是洁净唯一的靠赖，将血流在瓦器所盛的活水中；再将活鸟与香柏木、绛色线、牛膝草一同浸于死鸟血中，用以洒在染癞的人身上七次，洗净他；后将活鸟放在田里。此两只鸟，一只是表耶稣受死；一只是表耶稣复活；若是无第一只鸟被杀，就是放万只活鸟，也是无济于事的。凡这一切皆是祭司所行，长癞的人任何事皆未行；罪人得救，也是如此。

3. 献愆祭与罪祭(14:8-32) 患癞者于洒血洗身后，就是已经洁净了；但还须区别七天，到第八日再献赎愆赎罪祭，抹血、抹油，才算是完全洁净了。如祭司先为他献赎愆祭，用血抹他的右耳垂、右手与右脚的大拇指；再用油抹他的右耳垂与右手、右脚的大拇指；并为他献上赎罪祭与素祭，他就完全得了洁净。因他不但抹过血，也抹过油——受了圣灵，从此他的耳唯听主的声音，他的手要作主的圣工，他的脚要行主的义路了。此即表明人得了第二步的恩赐。

四、洁净玷污(15章)

本段所论是生活上的洁净。上段论洁净癞病，是指人本性本体的罪恶；本段则论人所难免的玷污，也必须洁净，方能在神交上无阻凝。从此可知：(1)凡出于肉体的皆是污染——因肉体中无良善。(2)洁净的妙法即水与血——所论洁净的方法，总离不了水与血，这两样皆是耶稣在十字架时，兵丁刺他的肋旁所流出来的。(3)圣洁的神决不容忍罪污——所以如此详言种种污秽，无非表明神是圣洁的，决不能容忍罪污，连最细微，平常人不以为是污秽的，在圣洁光明的神前，仍显为不洁。人非圣洁，如何能站在神面前呢？

我罪甚重污秽之极 如癞在身不能医治

唯主宝血能去恶迹 耶稣我来就你就你

第十二章 救恩的中心点(16章)

——大赎罪日所表显

本书第十六章论大赎罪日，这是圣经中最高的一章，若是没有这一章书所表明的要道，全部圣经皆无价值。这是全福音的中心点，没有流血赎罪，就没有福音。在以上所论，已述明如何为一定之人赎罪，且是赎一定的罪过。本章是论为全会众赎罪，其中所论一切经过，皆有深奥的意义，是我们蒙救赎必须经过的，我们不能不因此高声颂美，把荣耀归于神。全章用“赎罪”字样十五次。所言赎罪手续甚多，我们只论其中最要三点：

一、赎罪是亚伦独行的

这赎罪的事，是祭司长一年一次单独举行的事：

(一)不许有他人来帮助 行此赎罪礼，只亚伦一人独行，不许他人帮助(16:17)。不论天使圣徒，皆不能来相助。这是表明赎罪的救恩，只赖耶稣基督，他人不能与分。“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如先知预言说：“我独自踹酒榨，众民中无一人与我同在……我仰望，见无人帮助。”(赛 63:3, 5)

(二)脱去华服穿上白衣 亚伦于未行赎罪礼之前，先要脱去祭司华美的衣服，全身要穿白细麻衣服(16:4)。这是表明耶稣撇去天上的荣耀，来为我们赎罪，但自己却毫无罪孽，如亚伦穿白细麻衣一样。

(三)先为己后为民赎罪 亚伦在为百姓赎罪之前，先为自己献上赎罪祭与燔祭(3, 6, 11-13 节)；以后才为百姓献赎罪祭。因为亚伦不能完全代表耶稣，他是有罪的；是有死隔断，必须有人继续的；所献的血，也不是永远有功效，必须常常奉献的；并且不同耶稣，又是祭司又是祭物；他的一切行事，只可为美事的影像，所以就先为自己献赎罪祭。

二、赎罪是三只羊表明的 “要从以色列会众取两只公山羊为赎罪祭，一只公绵羊为燔祭”(16:5)。为百姓赎罪为何用三只羊，一杀一放并一只献为燔祭呢？这是表明耶稣赎罪的三个经过：即一表耶稣受死；一表耶稣葬埋；一表耶稣复活、升天、被神悦纳。

(一)被杀的公山羊(15-19 节) 亚伦为自己与全家——指教会——宰杀公羊赎罪后，即拿香炉并公羊血，进入至圣所幔子内，将血洒于施恩座，用指弹血七次，自己既已蒙神悦纳，被看为无罪，即出来为百姓赎罪。

1. 牺牲归与神 亚伦为百姓赎罪的经过，是先宰第一只羊归于神，叫神得荣耀。基督死最大的成效，即荣耀神。自原祖犯罪以后，神因人藐视真理，干犯诫命，褻慢违悖，真是受了极大的轻视与羞辱；因基督代死赎罪，神的尊严与荣耀，即表现出来，他的义怒也就挽回过来了。

2. 洒血洁除罪(20-22 节) 祭司“把羊的血带入幔子内，弹在施恩座上面与前面”。乃为以色列人诸般的罪孽污秽，当这样在圣所行赎罪之礼。并因会幕在他们污秽之中，也要照样洒血。再后自会幕出来，将血抹坛的四角，并把血弹在坛上七次，使坛成圣。其所以在坛上，并赎罪盖上，弹血七次，是代表基督赎罪之工，十分完全，他的宝血足以代赎我们的罪，成全天父一切的旨意。未知耶稣的宝血，也如此在我们各人的心门口，洒过七次否？

(二)放出的公山羊 这放出的公羊，就是施洗约翰作见证所说：“看啊！神的羔羊，背负世人罪孽的。”(约 1:29)

1. 接手认罪 亚伦“两手按在羊头上，承认以色列人诸般的罪孽、过犯，就是他们一切的罪愆，把这罪都归在羊的头上”。这是用羊为替身，担当自己一切的罪。“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林后 5:21)。

2. 放于旷野 按阿撒泻勒或译远逐或逃避的羊，意即将羊远远的放于旷野，永不再见它了。正像耶稣背负我们的罪，被葬于墓，永不再见似的。这就如诗篇上所说：“东离西有多远，他叫我们的过犯离我们也有多远。”(诗 103:12)感谢赞美主！我们的罪真是在他身上永远除去，神永不纪念了。

(三)献燔祭的公绵羊 是表明献祭赎罪的事，蒙了神的悦纳。当亚伦献赎罪祭一毕，即脱去白麻衣，再穿上祭司服，为自己与会众献燔祭，并焚献赎罪祭的脂油，这是显出终日所行的蒙了神悦纳，表明耶稣为我们办完了赎罪的事以后，就复活起来，升到天上而蒙神悦纳。“耶稣被交给，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罗 4:25)。因耶稣所献的赎罪祭蒙了悦纳，我们方能赖以称义。

三、赎罪是要百姓克苦的事

在赎罪的事上，虽是亚伦独行的，但会众对于经验这赎罪的事，也不能无所表现：

(一)用力自省 “每逢七月初十日……”无论是本地人，是寄居在你们中间的外人，什么工都不可作”(29 节)；为要得闲，多用功夫省察己心。若是我们自己还未觉罪、未知罪，虽有耶稣替我们死，恐其赎罪之功，仍于我们无分。当日以色列人尚有祭司作百姓的代表，我们却是必须个人经验。

(二)克苦己心(29, 31 节) 如果已经知罪觉罪，就当自责自恨，而克苦己心，即认罪悔改，再不要在罪中生活。这是今日经验耶稣救赎之恩的人，当有而必有的实行。

这大赎罪日所经过的，实在是耶稣为我们赎罪，最美最清楚的表明。写希伯来书的已经详细说明。但牛羊的血，决不能叫那“近前来的人得以完全。若不然，献祭的事岂不早已止住了吗？”“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来”(来 10:1-4)。但耶稣一次献了己身，就永远成就了赎罪的事，“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 10:14)。“罪过既已赦免，就不用再为罪献祭了”(来 10:18)。如此的救法，是何等希奇，何等荣耀呢？

第十三章 圣洁的生活(17 章-22 章)

——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

利未记全书的原旨，即重在圣洁，是论得了救的圣徒，当有如何圣洁的生命与生活。于 17 至 22 章即多论此道，在全书中所言关于圣洁之诸字计一百三十一之多；于本段中则言及八十一。圣洁的反面即罪污，故本书内亦多言关于罪污之诸字，有一百九十四之多。以圣洁与罪污两两相较，可知神的子民宜如何痛除罪污，力求圣洁。

一、圣洁的意义

(一)圣洁为洁净的积极 于上章既详论“洁净”的精义，现在何以又论圣洁呢？按圣洁与洁净，或相似却不相同，因洁净指消极方面应弃除的种种罪污；圣洁乃言积极方面应具有诸圣德。乃以神的选民，不但应当竭力除去种种罪欲，或关于形式上之玷污；亦须具有神的品德，肖乎上主，而为主所悦纳，始无愧为圣洁的子民。使徒保罗亦曾将圣洁与洁净分而论之：“亲爱的弟兄啊，我们既有这等应许，就当洁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敬畏神，得以成圣。”(林后 7:1)所言“洁净自己”，是指“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成圣”是指“敬畏神”的成效。

(二)成圣是成义的根本 圣经内有两个名词，是彼此相关的，即成义与成圣。成义多指品行一方面，成圣是指心性一方面。本处所论，多是借着义行表明成圣。使徒保罗对此要道讲得最清楚说：“或作顺命的奴仆，以至成义。”(罗 6:16)乃言成义重在“顺命”，是关于行事。又说：“也要照样将肢体献给义作奴仆，以至于成圣。”(罗 6:19)乃言成圣重在将“肢体献给义”，是关于本体。

二、圣洁的原因 据本处所言圣洁的原因，最要者有二：

(一)对于神——我是圣洁的你们也要圣洁 在这数章书内，有一句重了再重的话，就是：“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此外亦屡次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或“你们要归我为圣，因为我耶和华是圣的，并叫你们与万民有分别，使你们作我的民”。这句话于第 18 章内有五次，第 19 章内十五次，第 22 章内八次；此言我们圣洁的极大原因，乃以我们是属神的，神是圣洁的，我们也要圣洁。

(二)对于己——脱离由情欲而来的败坏 此数章书所论，多指我们当如何脱离世上各种情欲的败坏，这正如彼得所言：“叫我们既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就得与神的性情有分。”(彼后 1:4)

三、圣洁的经过

(一)归主为圣 有一句话在本段内再三的说，就是“归神为圣”，“归耶和華為圣”，是言我们所以为圣，乃因已经归与神。凡归与神的物皆为圣，甚至连不圣的也都成为圣了(27:32-33)。这是指地

位上说，是成圣的原则。

(二)生活成圣 在这数章书内，论及所吃的物当洁净，婚娶的事当洁净；祭司的职当洁净；各种祭品当洁净；诸如此类的事，详细言明，皆是论到我们的生活的圣洁。但所说的乃是对着初离开埃及的人，与将要到的迦南地，各种族间的粗罪说的；神的子民自然非但不应玷污此种粗罪；而且也要在日常生活里，得与神同行，方无愧为圣民哩。

(三)心性成圣 心性成圣是心灵中有最深的经验，将肉体钉死(罗 8:9 -11)，而肖乎神(太 5:48)；有神的性情(彼后 1:4)，并且将来改化，如基督一样(约壹 3:2-3)。此乃信徒实验救恩最高之地步，本处尚未论及。

四、圣洁的能力

使徒约翰曾言耶稣的见证有三：即水、血、灵(约壹 5:6-7)。我们亦赖此三者，表显出神儿子的形象。

(一)血(17章) 在本段的开始第 17 章，即先论血的价值与能力，其所以先论到血的关系，正因成圣的根基是在于血。“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就在城门外受苦”(来 13:12)。

(二)水 自 18 章以下，多是关于圣洁的知识，使会众知道何为洁、何为污，此真理的知识，就是水所表明的。耶稣曾为门徒祷告说：“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约 17:17)保罗亦言：“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弗 5:26)

(三)灵 书内多次言及：“我使你们成圣的耶和华是圣的。”(21:8)“我是叫他们成圣的耶和华。”(21:15, 23; 22:16, 32)神如何叫我们成圣呢？自然是借着圣灵，住在我们中间，并在我们心里，我们的成圣生活，自然就日渐圣洁高尚了。

此外圣经亦言：我们每因苦难成圣(来 12:10)，因信心成圣(徒 15:9)，或因盼望主再来而成圣(约壹 3:3; 彼后 3:14)。皆是表显这成圣地步，是我们信徒今日在基督里，应当希望并实践的地步。

第十四章 救恩的节筵(23章)——七个节筵

第 23 章是论当日以色列人一年中，按次序而守的七个节筵。这些节筵，固然于以色列人最关紧要；有的是为纪念以往，有的是为希望将来。但这些节筵也可称为福音的恩筵，表明信徒灵交之乐；并神与人同乐；且可表明信徒灵程的经过。

一、逾越节(23:4-8)

七个节期中第一节期为逾越节，即关于赎罪的道理，是以赎罪为节筵的根基；末一节为住棚节，即关系神与人同住的荣乐。在中间有除酵，基督复活，圣灵降临，信徒复活，以色列人悔改归主等等经过，看这是何等奇妙呢！

(一)逾越节的要义——羔羊替死。

(二)逾越节的能力——主流宝血。

(三)逾越节的效果——越过神怒，脱离魔手。

(四)逾越节的日期——一岁之首——或一生之首——正月十四日，以七月改为正月。

二、除酵节(6 节)

酵是比方罪，或异端的道理。

(一)除旧酵成新团 既赖耶稣赎罪，经过逾越节，自然可以将罪欲除掉，成为新人新团了。保罗说：“你们既是无酵的面，应当把旧酵除净，好使你们成为新团；因为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已经被杀献祭了。所以我们守这节不可用旧酵，也不可用恶毒、邪恶的酵，只用诚实真正的无酵饼。”(林前 5:7-8)

(二)除邪道传真理 酵常指导端邪道(加 5:9；路 12:1；太 16:6-12；可 8:15)，当日门徒固然防避旧遗传，如法利赛、撒都该人的酵，去传真理。这也是我们处在今日异端蠡起，信仰心危险万状的时代，所应尽力实行的。

三、献新节(9-14 节)

(一)表耶稣从死复活奉献与神 耶稣是在“安息日的次日”(15 节)，首先从死里复活，为初熟的果子(林前 15:23)。

(二)表城外复活圣徒为初熟禾捆 耶稣复活时，耶路撒冷城外复活的圣徒，可为初熟的禾捆。(太 27:52-53)

(三)表信徒的新生命堪献为活祭 信徒因主复活，而有新生命与新生活，堪以献身为活祭。

四、五旬节(15-21 节)

(一)为逾越节以后之节期 不过逾越节，决不能过五旬节；必是过了逾越节，经过耶稣的代赎；继过除酵节，实行将罪欲除掉；再过献新节，将有新生命的我，奉献给神；以后方能过五旬节，得圣灵充满哩。

(二)为自由喜乐的节期 经过逾越节之牺牲与复活，即传报大喜信息，而过七七节豁免年。

(三)为献初熟麦饼的节期 饼是团体，教会受灵洗以后，即结为团体，将二饼合一，奉献与神。

(四)为纪念传律法的节期 当日摩西传律法，是适逢五旬节圣灵降临，即将新律法铭于人心，使人永记不忘了。

(五)为希望末世的灵恩 彼得在五旬节讲道，明言五旬节的灵恩，即实验先知约珥所说末世的灵恩(珥 2:28-31；徒 2:16-21)。甚望今日的教会，都要经过五旬节。

五、吹角节(23-25 节)

吹角节与五旬节之间，即表明恩典时代，故此期间最长，相去数月之久。

(一)吹角节表明选民回国 吹角常是用以招集会众。先知更用此表明将来神要从列国中，将选民招集回来。“当那日，必大发角声……被赶散的，都要来，他们就在耶路撒冷圣山上敬拜耶和华”(赛 27:13)。

(二)吹角表明教会被提 吹角节，正是教会被提之时，“因为主必亲自从天降临……有神的号吹响，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帖前 4:16-17)。即“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死人要复活……我们也要改变”(林前 15:52)。

六、赎罪节(26-32 节)

吹角节以后，随后就有大赎罪节，是表明犹太人回国，信徒被提以后，雅各全族即要悔改归主。“我必将那施恩叫人恳求的灵，浇灌大卫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他们必仰望我，就是他们所扎的；必为我悲哀，如丧独生子。”(亚 12:10)“那日必给大卫家与耶路撒冷的居民开一个泉源，洗除罪恶与污

稔” (亚 13:1)。

七、住棚节(33-44 节)

(一)此为一年最喜乐之日 时当七月十五，为收获已毕感恩之期，大家都欢喜快乐来守这节，感恩荣耀神。

(二)此为救恩最显著之时 此住棚节乃预表千禧年中，犹太人大得荣耀，神要与人同住，有说不尽的快乐。彼得等曾在山上，预先尝过住棚节的快乐；就愿搭三座棚，一座为主，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说：“主啊!我们在这里真好!” (太 17:4)

(三)此亦今日信徒实验之期 当日以色列人，一年中有三个节期，必须要到耶路撒冷去守的，即逾越节、五旬节与住棚节。我们今日信徒也必须守此三节，即经过逾越节，为得救的人；经五旬节，被圣灵充满；又经住棚节，常与主同住；方为高尚信徒。

感谢神!圣经的次序实在是最适宜的。本处所言七个节筵的次序，不但按时间言最适宜，按信徒得救的经验，也是十分相合:即先过逾越节得救赎；继过除酵节得洁净；再过献新节将有新生命的我奉献与神；如此就可过五旬节，得获充满的灵恩；既作警醒预备候主的童女，到了号筒末次吹响时，自然在被提之列，于空中和主相遇。圣洁装饰如新妇，得以在千禧年中与主同荣同乐即同过住棚节了。

第十五章 神交的福气

(24:1 节-27:34)

最有福最快乐的，就是与神交通，如诗篇有言：“万军之耶和华啊，你的居所何等可爱……住在你殿中的，便为有福……靠你有力量，心中想往锡安大道的，这人便为有福……万军之耶和华啊!倚靠你的人便为有福!” (诗 84 章)利未记全书要义，既讲出了埃及的人当如何与神交通，于末数章则论神交之福气，以为全书的结束。

一、与主同在之福(24 章)

我们福中之福，即有主为我们的以马内利。我们读利未记书，有一种最深刻的印象，即会幕，主在会幕中与我们亲近。但主在会幕中作我们的以马内利，有两方面的关系:

(一)何其可爱(1-9 节) 主在会幕中常与我们亲近，是何其可爱呢!

1. 以燃灯表主为我们的灵光——这金灯台的灵意:一方面表主为我们的灵光,用清橄榄油,常燃不熄地时时光照我们;一方面表教会因为接受了橄榄油所表明的圣灵,也就如灯台在神殿中大放光明了。

2. 以陈设饼表主为我们的灵粮——我们的灵命必须天天靠主为生命粮而生活。这陈设饼是祭司的食物(9节),非在神家为祭司不得享受。唯有主能满足我们灵里的欲望。

3. 以金香坛表主为我们代祷——我们的祷告,也是常在主的祷告里。

(二)何其可畏(16-23节) 主在会幕中常与我同在,事事看顾我们,时时注念我们,这固然是我们的幸福;但他也是威严的、神圣的,我们存心行事,当如何圣洁,方可不至犯圣,配与他同在呢?在本处特为提到示罗密之子因褻渎获罪,被石打死,即是表明与主亲近的人,当如何谨言慎行,作主眼中喜爱的人。这也是我们最大的幸福。

二、千禧年之福(25章)

以上已论每七日的安息日;及七月的安息月;本处则论每七年的安息年;及七七年之大禧年;这一切,无非是为将来千禧年的预表。

(一)第七年之安息年(1-7节, 18-22节)

1. 为安息年 人犯罪后所受咒诅,是汗流满面才得糊口;以怜恤为怀的神,预立圣安息日。将咒诅减去了七分之一,这安息年是又减去了七分之一。神吩咐人守安息年,不是在会幕中,乃是说“耶和華在西乃山晓谕他的百姓”,因为这是表显神的主权,土地是属神的。这安息年,是属神的圣年,神特要地土安息,我们要作他顺命的子民。以后列王时代,约五百年未守安息年,神即任凭他们被掳到巴比伦去七十年,使地享受安息,因为地土荒凉,便守安息,直到满了七十年(代下 36:21)。因他们七十个安息年未守,神即罚他们被掳七十年。

2. 为丰富年 这一年虽然不耕种,但于第六年田地所出,足够三年之用,至第八年,仍可吃陈粮。在这年中,就可安享神所赐一切美物,是极丰富的。

(二)七七年之大禧年(8-12节, 23-55节)

1. 为圣年 “第五十年你们要当作圣年……因为这是禧年,你们要当作圣年”(10节, 12节)。

(1)基督为主 这五十年的大禧年，即基督为王的预表。

(2)救恩彰显 或谓圣经用“五十”表救恩的完全数，在这年间要大大吹角，遍地吹角，是为招集犹太人回国，也是福音遗传的表显。

2. 为禧年 或言主被钉十字架之年，即适逢大禧年，可表此年，不愧为救恩年。

(1)为自由年 所有一切被卖的，在这年中都得了释放；表明将来千禧年中，所得灵性中之自由。

(2)为豁免年 所有一切欠债的，一到禧年即完全豁免；所有田地房屋，出卖于人的，一到这年，全然收回；表明千禧年，是永义彰显(但 9:24)，并世界被取赎之时(太 13:44, 38；徒 3:21)。因为欠债的得赦免，为奴的得释放，即各都快乐自由。

(三)千年国度的大禧年 千年国度的大禧年，亦称千禧年；或一千太平年。

1. 千年国大禧年的预表 本处第七年的安息年，并七七年，即五十年的大禧年，皆是千年国度的预表。

2. 千年国大禧年之必有 一则世界必有一个被取赎的日子，因基督已为世界付了赎价(太 13:44, 38)。此被取赎之日，即万物复兴之时。二则因为神已经定了一个千年的安息年(启 20:3-7)，有七日的安息日，有七年的安息年，又有七七年的安息年，将来亦有个一千年的大安息年。对于这个大安息年，彼得特叫我们注意的即神“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彼后 3:8)。

3. 千年国大禧年的时日 千禧年来临之时，即选民归主，帕勒斯听之约实验之日。在利未记 26章，数次提到选民要受罚“七倍”或“七次”(18节，21节，24节，28节)，意即“七年”，将七年化为日数，即 2520 日。圣经每“一日当一年计，合为 2520 年，是即犹太人受罚的日子。但我们对于这些事，只可按圣经中的亮光，略加讨论，决不可以人的见解加以确定。耶稣说：“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太 24:39)。若有人随意武断，难免犯谬解圣经的错误。

三、遵行约法之福(26 章)

(一)遵约之福(1-13 节) 言及地土之福:天降雨，土产丰盛；并言人民之福:安居乐业，生养众多，神居中间，胜过敌人。

(二)违命之祸(14-39 节) 神的子民遵命固然得福，违命必更有祸，甚至要受罚七倍。所言七倍或

七次，本段书内言及五次之多，解经者每以此数即异邦人的日子，亦即以色列人受罚之年。

(三)悔改之恩(40 -46 节) 此后言以色列人虽因违命被赶逐到外邦，神却仍然纪念他们，待异邦人的日子满足以后，以色列全族都要悔改，神就从列国中把他们领回来。

四、捐献之福(27 章)捐献有两种:

(一)特许之愿。(1-25 节)

(二)定例之捐(26-34 节) 不论是甘心奉上特许之愿，或照例输将定例之捐——什输其一——这是最蒙恩最有福的行事。在玛拉基书更详论此事，神要从天开了窗户，倾福给我们，使我们丰盈富余，甚至无处可容(玛 3:9)。

总言:利未记全书的次序是很适宜的:自 1 至 7 章先论献给神;自 8 至 10 章论事奉神;11 至 22 章论肖像神;自 23 章到底，则论悦乐神。人必是先献给神，方能事奉神;果能事奉神，方能肖像神;既已肖像神，自然得享神的福乐了。